

证券代码：873643

证券简称：富视康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深圳市富视康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深圳市富视康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XYZH/2024GZAA3B0074），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规定，就上述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强调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所述，2024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富视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告）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对深圳捷辰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一）与深圳启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二）提起诉讼，考虑到二被告虽然在工商登记部门登记为彼此独立的企业法人，但在经营中已实际构成人格混同，无法严格区分，因此原告请求法院判决被告一、被告二对拖欠原告的货款人民币合计 18,685,688.73 元（其中被告一拖欠货款金额为 4,849,169.20 元，被告二拖欠货款金额为 13,836,519.53 元）及相关资金占用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立案，案号为（2024）粤 0305 民初 11473 号。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该等诉讼事项尚未开庭审理，其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三、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已委托律师事务所就上述合同纠纷案件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为防止被告转移资产、逃避债务，我公司特向法院申请对被告财产采取保全措施，以保证诉讼得以顺利执行，实现我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组织相关人员紧密配合委托代理律师的诉讼工作，在法律保护的权益范围内，尽一切资源和措施，争取公司最大的合法权益。

2、上述诉讼事项尚未开庭审理，其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为降低诉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将在维护现有客户资源的条件下，拓展销售渠道，继续深化研发，积极整合各种优势资源，同时加强管理，降低经营成本，努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深圳市富视康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